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 时会议和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调整、延期、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翔兆科技100%股权事项的 议案》。根据审议通过的决议事项和授权,公司于近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等各方签署 了正式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 许可[2020]2383号文)核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5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8.93元。截至 2020年11月3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5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为人民币 580,450,00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0,132,700.00 元(不含增值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为人民币 490,317,300.00 元。主承销商扣除含增值税的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67,114,627.04 元(不含前 期用自有资金垫付的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2,00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63,315,685.89 元,实 际到账募集资金人民币 513,335,372.96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验字[2020]518Z005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 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富包装有限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宁乡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	公司平伏券朱贞並专厂丌业相值任旧优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 (元)			
1	湖南金富包装有限 公司	塑料瓶盖生产基地扩建 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610678512067	0			

三、《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一") 湖南金富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二","甲方一"与"甲方二"合称为"甲方")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各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

2、在募集资金专户内,按照相关监管、自律规定履行内部程序并获得丙方同意后,甲方可在内部 决议授权范围内将专户内的部分资金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

期限等信息及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上述产品提前支取、到期或进行转让后将资金及时转人本协议规 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丙方。前述产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公告后,甲方才可在授权 的期限和额度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上述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 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3、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形式存放。甲方应将产品的具体金额、存放方式、存放

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4、丙方作为甲方一的保荐机构/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主办人或其他工 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 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 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5、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洪树勤、宋建洪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二专户的资 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主办人向乙方咨询甲方二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 丙方指定 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6、乙方按月(每月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 7、乙方按照甲方资金划付申请进行划付时,应审核甲方的支付申请(或支付凭证)的要素是否齐 全,印鉴是否与监管账户预留印鉴相符,募集资金用途是否与约定一致。

8、甲方二1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 的,甲方二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2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9、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 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15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

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10、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 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11、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

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12、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

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13、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 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应提交位于北京的北京仲裁委员会,并按其提交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最

终裁决。仲裁应用中文进行。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14、本协议一式陆份,各方各持一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

余留甲方备用。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简称: 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 2022-025 证券代码:002902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铭普光磁")于2021年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 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进 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宇轩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宇轩")的全资子公 司江西宇轩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宇轩")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水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人民币 2,4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按照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即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1,224万元),期限两年,自与银行签署授信合同之日起计算,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详细情 况见 2021年2月2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

一,对外扣保讲展情况

公司考虑到授权期限内已发生担保的延续性、决定继续为江西宇轩提供担保。《最高额保证合同》 约定铭普光磁按照持股比例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仟贰佰贰拾肆万元,深圳宇 轩及深圳宇轩其他股东李作华、张泽龙均按照全额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贰仟肆

本次担保事项为上期担保的延续,在董事会的授权期限及额度范围内,与董事会审议的情况一 致。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水支行

2、保证人: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担保)、深圳市宇轩电子有限公司(全额担保)

及深圳宇轩其他股东李作华、张泽龙(全额担保)

3、债务人:江西宇轩电子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范围: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 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 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

6、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 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 年。商业汇票承兑、减免保证金开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 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 保证人同意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 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权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 人确定的主合同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累计发生金额为10,514.41万元人 民币(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99%。公司不存在对 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表决结果: 同意 57,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3%; 反对 2,700 股,占出席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51%;反对

表决结果:同意57,6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3%;反对2,700股,占出席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51%;反对

表决结果:同意57,6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3%;反对2,700股,占出席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51%;反对

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7%;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4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

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7%;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2,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49%;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

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7%; 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2,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4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51%;反对

表决结果: 同意 57,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3%; 反对 2,700 股,占出席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51%;反对

(九)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

表决结果: 同意 57,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3%; 反对 2,700 股,占出席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51%;反对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

2、《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见证意

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

定,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会议通知》中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

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7%; 奔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4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

2,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4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2,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49%;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

五、备查文件

1、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深圳市宇轩电子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3、李作华不可撤销的担保函;

4、张泽龙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律师事务所名称: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三、律师见证情况

2、律师姓名:杨勇、邓迪;

1、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持股份的 0.0000%。

持股份的 0.0000%。

持股份的 0.0000%。

持股份的 0.0000%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2-026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4 月 29 日 14:45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9日上午9:15-9:

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 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 9:15-15:0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地点: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清海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 、可章桯》等有关规划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本次会议现场出席及网络出席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4名,代表公司股份

数为57,602,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0028%。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 5%以下的中小股东共计 2 名,代表股份 3,602,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3.752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3名, 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57.6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0.0000%。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代理 人)共1名,代表股份2,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28%。 4、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或代理人)共2名,代表股份3,602,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7528%。其中现场出席 1 名,代表股份 3,600,000 股;通过网络投票 1 名,代

5、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 律师。

一,iV家宙iV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章 57,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3%;反对 2,700 股,占出席 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持股份的 0.0000% 由小股东总表冲情况,同音 3 600 0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由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 9251%, 反对

2,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49%;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 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章 57,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3%;反对 2,700 股,占出席

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51%;反对 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4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 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冲结果,同音 57 600 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 9953%,反对 2 700 股 占出席 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7%;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00.0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51%; 反对 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4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 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2-023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15:30-16:3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

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公司出席人员

2022年4月29日

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彩男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钱亚萍女士、独立董事袁秀国先生、副总经理兼董 事会秘书杨曙光先生、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陈辛慈女士(保荐代表人)及王茂华先生(保荐代表人)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15:30–16:3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UjqJFn5Ic0 或使用微 信扫一扫以下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10日前进行访问,点击"进 人会议"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 機向。2.... 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撤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 2022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15:30–16:3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

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15:30-16:30

en)举办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曙光 许湘东 电话:0512-66731999/0512-66731803

传真:0512-66731856

电子邮箱:ysg@huaya.net.cn xxd@huaya.net.cn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2-022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

一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型。现代 2022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2022年第一季度(1-3 月)订单情况

业务类型	新签订单		截至报告期末 工订单	(3.31)累计已签约未完	巳中标尚未签约订单		
业分关至	数量	金额	数量金額		数量	金額	
园林工程	3	815.67	22	27,435.29			
市政工程			12	571,216.48			
公路工程	1	6,276.62	31	327,253.62			
建筑工程	1	1,541.98	18	309,262.94	1	52,879.86	
水利工程	5	21,033.66	6	33,458.06			
矿山工程			1	135,000.00			
合计	10	29,667.93	90	1,403,626.39	1	52,879.86	

二、重大项目情况(注:重大项目指项目金额占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的项

1、2018年8月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美丽生态建设")与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建文市南溪大道建设项目 K0+000-K3+000、K4+380-K5+480(里程标段)段专业分包合同》,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

187,000.00 万元。业务模式为专业分包模式,开工日期为2018年9月1日,建设期为3年。 2、2019年5月28日,公司挖股子公司美丽生态建设与贵州炉碧经济开发区黔开城投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凯里经济开发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人 民币 210,215.97 万元。业务模式为施工总承包模式,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15 日,建设期为 3 年。由

3、2020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美丽生态建设与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公路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鹤庆至剑川至兰坪高速公路隧道工程(十三工区)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人民 币71,068.19万元。业务模式为专业分包模式(含甲供材料),开工日期为2020年4月1日,建设期为2 年。2021年10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美丽生态建设与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 《补充协议书》,项目总投资新增金额约为人民币6,276.62万元。

于后期建设方建设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影响本项目按原计划施工。为解决本项目建设资金,建设单

将本项目建设模式转变为 PPP 模式,并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开标,10月23日确定由美丽建设与黔东南州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黔东南州凯宏城市

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中建伟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美丽建设

4、2021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美丽生态建设与富顺县水务局、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财海绵城市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了《富顺县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合同》,本项目 五程建设总投资估算总额为 93,936.95 元。业务模式为 PPP 模式、建设期为 2年 云宫期为 2年 2021年7月,美丽生态建设与富顺领源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富顺县水环境综合治理工 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67,731.44万元。

5、2021年7月1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美丽生态建设与江苏领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建设 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44.390.00万元。工程名称为洋河领源国际农业科技园项目(-期),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本项目正在进行施工前期筹备工作。

6、2021年10月,公司子公司美丽生态建设、福建金函达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山西鼎盛伟业建 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了《土默特右旗高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高源煤矿一采区承包合同》,合同总价 13.5 亿元人民币(不含税金额),合同期限为2年。

7、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公司与兰州中通道高速公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约为人民币 6,499.52 万元《材料采购合同》;公司与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G1816 乌海至玛沁国家高速公路 兰州新区至兰州段(中通道)施工总承包项目部共签署了约为人民币40,935.01万元的《材料采购合 同》;公司子公司美丽生态建设与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G1816 乌海至玛沁国家高速公路兰州新 区至兰州段(中通道)施工总承包项目部共签署了金额约为人民币 29,660.18 万元《工程劳务协作合 同》:公司子公司福州市隧鑫劳务有限公司与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C1816 乌海至玛沁国家高速公路兰州新区至兰州段(中通道)施工总承包项目部共签署了金额约为人民币 37,079.50 万元的《工程 劳务协作合同》。上述合作项目业务模式为材料采购和工程劳务模式。

三、风险提示 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统计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 能存在差异,仅供参阅,最终以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表决结果: 同意 54.882.9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54,882,9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 54,882,9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所有膨充所持級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級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同意 2.221,3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同意 9,751,3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1,3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待股份的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待股份的 0.0000%; 乔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待股份的 0.0000%;

关联股东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泰豪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合计持有

特此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已收到中标通知书。

2022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直掌。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15-9:25、9:30-

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15-15: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三路 1888 号二楼会议室。

(3)现场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剑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7人,代表公司股份54,882,9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有5人,代表公司股份52,741,8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公司股份 2.141.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827%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张雅娟律师和 王志强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二、会议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882,9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 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华勇、李健、钟刚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882,9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 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证券简称:名臣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9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

欠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

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24个月的金融机构发行的理

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议案》之日起24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

月29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披露的《关于使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证券简称:锋龙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54,882,9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 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重大遗漏。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出具的《关于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45,131,563 股。

海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起息日为 2022年1月26日,到期日为 2022年4月28日。具体 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已将上述5,000万元的理财产品予以赎回,取得理财 收益 415.890.41 元(含税)。

"品名称 资收益(元) 1.30% -3.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

公告编号:2022-040

2022年1月24日,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

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大遗漏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况 (第19)府國泰承政金加15金百年860亿 納江蘇泰尼·寬股府開於公司"以下衛幣"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 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21年5月14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 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那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69亿产暂时 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1.8亿元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该等产

並言達,用1%失安主任商、瓜如庄好(包括巨小喉)上。別任為、紅利作任教、統打建划广面等,该等广品需要保集本要求的投资产品、资额度可靠效量,自己到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发表订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鉴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近日,公司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有部分到期赎回,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华

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使用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了国 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 报)及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的长于使用那分暂时闲置 赛季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2022—11)。

	似至平公台放路口,工处理则广站已到别赎回,共体同优如下:									
序号	交易方	产品名称	ale ver	投资金額(人民币)	投资期限		产品预期收益(年 化收益率)	取得收益		
号	父勿刀	广面名称	类型	民币)	产品 起息日	产品 到期日	化收益率)	(人民币) 170082.19 元		
1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2021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 万元	2022年1月21日	2022年 4月28日	1.4%-7.0%, 挂钩 原油期货 SC2206	170082.19 元		
2	国盛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 证 - 国盛收益 672号	本金保障 型	2000 万元	2022年 1月28日	2022年 4月27日	3.7%	183736.47 元		
3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2031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500 万元	2022年 1月28日	2022年 4月28日	1.4%-7.0%, 挂钩 原油期货 SC2207	276164.73 元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士2022年4月29日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 (人民币)	投资期限		产品预期收益(年			
序号	父奶刀				产品 起息日	产品 到期日	化收益率)			
1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 - 国盛收益 696 号	本金保障型	5000 万元	2022年 5月5日	2022年 9月1日	3.7%			

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关于使用那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21年5月14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 批范围之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王安风应旋可 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主要存在着利率风险、投资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政策风险、交易对手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 水干机 力风险等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进行资金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编定2012年10天的2012年10月10月11日,大风险应时负重自建的关闭收益不可规则。 大风险应对措施 1、除上途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的可能发生的产品风险外、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 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且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 款、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 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合同,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 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必要时要求提供担保。 2、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总监跟 影观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 财务总监安观公司规会管理出现异常情况时应当及时向董 事长报告,以便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司财务部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现金管理业务进行日常核算并在财务报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不完日日间,一个万块内势负速等决率的。由时心 截至本公告日,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含本次)共计 0.6 亿元,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块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 产品(含本次)共计 0.95 亿元,均未超过授权额度。

序	交易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人民币)			产品预期收益(年	和 期	实际收益(人
序号					产品起息日	产品 到期日	化收益率)	赎回	民币)
1	华龙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 90 天 319 期	本 金 保 障型	3500 万元	2021年 6月10日	2021年 9月7日	3.8%	是	328678.61 元
2	财通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财通证券财慧通 550号收益凭证	本 金 保 障型	800 万元	2021年 7月16日	2021年 10月13日	3.3%	是	65095.89 元
3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聚益第 21194 号(原油期货)收益 凭证	本 金 保 障型	3000 万元	2021年 7月16日	2021年 9月28日	1.4%-8.4%,挂钩原 油期货 SC2112	是	346320.66 元
4	华龙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 90 天 324 期	本 金 保 障型	4000 万元	2021年 7月15日	2021年 10月12日	3.6%	是	358231.96 元
5	华龙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 180 天 292 期	本 金 保 障型	3000万元	2021年 7月16日	2022年 1月11日	3.65%	是	541317.49 元
6	九州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州安享45期(252天)收益凭证产品	固定收 益保本 型	2000 万元	2021年 7月22日	2022年3月30日	4.1%	是	566925.14 元
7	财 通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财通证券财慧通 552号收益凭证	本 金 保 障型	1800 万元	2021年 7月22日	2021年 9月22日	3.2%	是	99956.17 元
8	财通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财通证券财慧通 553号收益凭证	本 金 保 障型	400 万元	2021年 7月23日	2021年 10月20日	3.3%	是	32547.95 元
9	华龙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 益凭证 90 天 325 期	本 金 保 障型	1000 万元	2021年 7月22日	2021年 10月19日	3.6%	是	88767.12 元
10	国盛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 - 国盛收益 637 号	本 金 保 障型	2000万元	2021年 7月30日	2022年 1月25日	4.1%	是	404383.56 元
11	国盛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 - 国盛收益 649 号	本 金 保 障型	3000万元	2021年 10月15日	2022年 1月12日	3.7%	是	273698.63 元
12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聚益第 21283 号(原油期货)收益 凭证	本 金 保 障型	5000 万元	2021年 10月15日	2021年 11月30日	1.3%-8.3%,挂钩原 油期货 SC2202	是	423652.36 元
13	华 龙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 90 天 341 期	本 金 保 障型	1000 万元	2021年 11月18日	2022年 2月15日	3.6%	是	88767.12 元
14	华龙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益凭证 180 天 309 期	本 金 保 障型	1500 万元	2021年 11月18日	2022年 5月17日	3.65%	否	未到期
15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聚益第 21360 号(原油期货)收益 凭证	本 金 保 障型	5000 万元	2021年 12月8日	2022年 1月27日	1.3%-8.3%,挂钩原 油期货 SC2203	是	219178.08 元
16	华龙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 益凭证 90 天 344 期	本 金 保 障型	3000 万元	2021年 12月9日	2022年 3月8日	3.60%	是	266301.37 元
17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聚益第 22021 号(原油期货)收益 凭证	本 金 保 障型	2000 万元	2022年 1月21日	2022年 4月28日	1.4%-7.0%,挂钩原 油期货 SC2206	是	170082.19 元
18	国盛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 - 国盛收益 670 号	本 金 保 障型	5000 万元	2022年 1月25日	2022年 7月24日	4.1%	否	未到期
19	国盛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 - 国盛收益 672 号	本 金 保 障型	2000 万元	2022年 1月28日	2022年 4月27日	3.7%	是	183736.47 元
20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聚益第 22031 号(原油期货)收益 凭证	本 金 保 障型	3500 万元	2022年 1月28日	2022年 4月28日	1.4%-7.0%,挂钩原 油期货 SC2207	是	276164.73 元
21	国盛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 - 国盛收益 676 号	本 金 保 障型	1000 万元	2022年 2月24日	2022年 8月22日	4.1%	否	未到期
22	华龙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华龙证券金智汇收 益凭证 90 天 358 期	本 金 保 障型	2000 万元	2022年 3月24日	2022年 6月21日	3.60%	否	未到期
23	九州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鋒龙九州3期 (179天)收益凭证 产品	本 金 保 障型	1000 万元	2022年 4月15日	2022年 10月10日	3.90%	裕	未到期
24	国盛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 - 国盛收益 696 号	本 金 保 障型	5000 万元	2022年 5月5日	2022年 9月1日	3.7%	否	未到期

1、相关收益凭证产品到期赎回凭证; 2、相关收益凭证产品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相关收益凭证产品说明书; 4、相关收益凭证产品风险揭示书。

表决结果:同意 54,882,9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奔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882,9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 所有股东所持服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服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实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882,9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 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张雅娟律师和王志强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 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讯网(www.eninfo.com.e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白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赎回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全体股东的利益

003)

九、备查文件

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 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